

证券代码：837327

证券简称：创远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章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工作报告就 2024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总经理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5 年度总经理的工作重点。现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对 2024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、管理情况、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、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5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，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，并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，公司制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中审亚太审字(2025)003598 号的审计报告，现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和《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并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，其工作认真负责，能较好地帮助企业发现问题并改正。现拟继续聘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业务发展，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度需向交通银行、广发银行、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不超过 1000 万元（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、贷款等）。在预计的额度范围内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，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以上预计金额不等同于实际发生金额，最终发生金额以公司实际办理贷款业务为准。同时，公司股东赵章红、张样平及双方配偶无偿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最终条件由本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，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